SGH-M200

手机
用户手册

视您的手机或服务供应商所使用的软件而定，本手册中的部份内容可能与您手机上的情形有所不同。

蓝牙 QD ID: B014451

www.samsungmobile.com

Printed in Korea
China. 11/2008. Rev. 1.0

SAMSUNG

安全及使用须知

请遵守以下注意事项，以免发生危险或违反法律，并确保您的手机可发挥最佳功效。

安全警告事项

WARNING

请将手机放置于儿童及宠物触摸不到的地方

请将手机及其所有零配件存放在儿童或宠物接触不到的地方。若不慎吞下小零件，可能会造成窒息或严重伤害。

保护您的听力

长时间以非常高的音量收听耳机将损坏您的听力。 因此，请使用听对方说话或收听音乐所需的最低音量设定。

安装手机及相关设备时须小心谨慎

请确保任何装设在您车内的手机或相关设备都已安全固定。请避免将手机和配件放置在安全气囊张开区域附近或之内。若无线设备安装不当，当气囊急速膨胀时可能会导致严重人身伤害。

小心操作及处置电池和充电器

- 请只使用三星公司允许的电池及专为您手机设计的充电器。不合适的电池和充电器可能会导致严重人身伤害或损坏手机。
- 切勿将电池或手机扔到火里。请遵守所有当地法规处置废旧的电池或手机。
- 切勿将电池或手机放在加热设备如微波炉、烤箱或散热器的内部或上部。电池过热可能会发生爆炸。
- 切勿强压或戳刺电池。请避免让电池遭受外部强压，否则可能造成内部短路及过热现象。

避免干扰心脏起搏器的运作

根据制造商及独立研究组织无线技术研究机构（Wireless Technology Research）的建议，手机和心脏起搏器之间应保持至少 15 公分（6 英寸）的距离，以避免产生干扰情形。

如果您有任何理由怀疑您的手机已干扰到心脏起搏器或其它医疗装置的运作，请立即关机并咨询心脏起搏器或医疗装置的制造商。

在潜在易爆场所中请关机

在加油站（维修站）或靠近燃料或化学制剂的地方，请勿使用手机。请遵守任何警告标志或指示关闭您的手机。您的手机在加油站、化学品贮存及转运区域或爆破场所之内或附近可能会引发爆炸或火灾。切勿在放有手机、手机零件或配件的箱子中存放或携带易燃液体、气体或爆炸物。

降低重复性动作伤害的风险

握着手机发简讯或玩游戏时请放松您的手部肌肉，按键时勿太用力；同时应尽量使用可减少按键次数的特殊功能（例如模板及预测型文本输入），并多多暂停休息。

安全注意事项

CAUTION

交通安全第一

驾驶时请避免使用手机，并遵守所有禁止在驾驶时使用手机的规定。请尽可能使用免提听筒配件以保障您的安全。

请遵从所有安全警告及规定

请遵从特定区域禁止使用手机的任何规定。

只可使用三星公司允许的配件

使用不合适的配件可能会损坏您的手机或造成人身伤害。

在医疗设备附近请关机

您的手机可能会干扰到医院或医疗机构内的医疗设备。请遵从所有规定、警告标语及医务人员的指示。

在飞机上请关机或关闭无线功能

您的手机可能会干扰航空设备的运作。请遵守所有航空公司的规定，按照航空人员的指示关闭您的手机或转成停用无线功能的模式。

保护电池及充电器免受损坏

- 避免将电池暴露在极冷或极热的温度中（低于0° C/32° F 或高于 45° C/113° F）。极高或极低的温度都可能影响电池的充电性能及使用时限。
- 电池应存放在干燥之处。
- 避免让电池接触到金属物品，这可能使电池的正负两极连接形成回路而造成电池暂时性或永久性损坏。
- 切勿使用受损的充电器或电池。

请小心妥善使用您的手机

- 请勿让手机接触到液体，否则可能造成严重损坏。手湿时请不要拿起手机。若手机遭水损坏，可能会使您制造商的保修担保失效。
- 避免在充满灰尘、肮脏的场所使用或存放手机，否则可能会损坏手机的活动零件。
- 您的手机是一部复杂的电子装置 请避免让手机遭受撞击及粗暴使用，否则可能会严重受损。
- 请勿给手机刷漆，油漆可能会阻塞活动零件并妨碍手机的正常使用。
- 使用手机的相机闪光灯或手机发光时，请勿太靠近儿童或动物的眼睛。
- 您的手机及存储卡若接触到磁场可能会受损。因此，请勿使用带磁性锁扣的手机保护套或配件，或让手机长时间接触磁场。

请避免干扰到其它的电子装置

您的手机会释放无线频率（RF）讯号，可能会干扰未受屏蔽或屏蔽不足的电子设备，例如心脏起搏器、助听器、医疗装置及家中或车内的其它电子装置。请向您的电子装置制造商洽询，以解决任何您可能遭遇到的干扰问题。

重要使用须知

请以正常姿势使用手机

请避免触碰手机的内置天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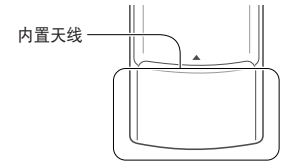

手机必须由专业人员维修。

让不合格的人员维修您的手机，可能会造成手机损坏并使您的保修资格失效。

保障电池及充电器的最大使用效期

- 请避免充电超过一个星期，过度充电可能会缩短电池的寿命。
- 未使用过的电池在一段时间过后也会渐渐放电，因此在使用前必须重新充电。
- 不使用充电器时，请断开其电源。
- 电池只能用于预定的用途。

请小心操作 SIM 卡和存储卡

- 当手机正在传输或接收信息时，请勿移动卡片，否则可能导致卡或手机数据遗失及 / 或损坏。
- 请保护卡片免受来自其它装置的强力电击、静电及电噪声。
- 经常清除及写入存储卡会缩短其使用寿命。
- 请勿用您的手指或金属物品触碰金色接触点或存储卡的终端。如果存储卡脏了，请用软布擦拭。

确保可获取紧急救援服务

在某些区域或环境情况下可能无法从您的手机拨打紧急电话。因此在您前往偏僻或落后地区之前，请先规划好其它与紧急救援人员取得联系的方式。

SAR 认证信息

您的手机是一个无线电发射机和接收机。其设计和制造未超过欧盟委员会制订的射频（RF）能量泄露限制。这些限制是全面指导方针的一部分，规定了普通民众的射频(RF)能量许可范围。这些指导方 是以独立科学组织经过定期彻底的科学研究评估而制定的安全标准为依据。

该标准包括一个可以确保所有人 – 无论其年龄和健康状况都可安全使用产品的实际安全界限。

无线电话辐射标准采用的测量单位是电磁波能量吸收比（SAR）。欧盟委员会制订的 SAR 限制是 2.0 W/kg。此型号手机所记录的最高 SAR 值为 0.819 W/kg。

本产品的正确废置方式

（废旧电子电器设备）

（适用于欧盟及其它实行垃圾分类回收系统的欧洲国家）

在本产品或相关印刷品上出现的这个标志，代表当产品已无法再使用时，不得与其它家庭垃圾一起丢弃。

为避免因未妥善控制废弃物而对环境或人体健康造成危害，请将本产品与其它类型的垃圾分开并妥善回收，以促进资源充分回收再利用。

有关本装置的环保安全回收地点和方式，家庭用户应联络产品经销商或地方政府机关。

商业用户应联络他们的供应商，并查阅购买合约的条款及条件。请勿将本产品与其它商业废弃物一起丢弃。

电池的正确废置方式

（适用于欧盟及其它实行垃圾分类回收系统的欧洲国家）

在电池、产品手册或包装上出现的这个标志，表示当本产品内的电池已达到使用寿命期限时，不得与其它家庭垃圾一起丢弃。标志上的化学符号 Hg、Cd 或 Pb 代表该电池的汞、镉或铅含量超出 EC 2006/66 指令的参考限值。

如果未按正确程序弃置电池，这些物质可能会对人类健康或环境造成危害。

为保护自然资源并促进资源回收再利用，请将电池与其它类型的废弃物分开处置，并利用您当地的免费电池回收系统正确回收。

手机部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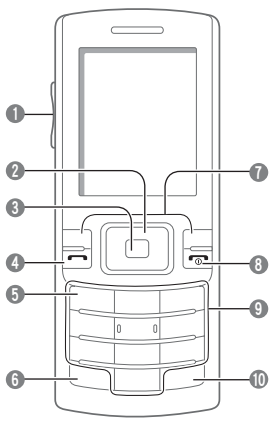

❶ **音量键**
在待机模式下，可调整按键音量；发送求助讯息
▶ *启动及发送求助讯息*

❷ **4 向式导航键**
在待机模式下可进入默认功能表（上/下）或用户自定义的功能表（左/右）；在功能表模式下可在功能表选项之间滚动

❸ **网络连接/确认键**
在待机模式下可启动网络浏览器；在功能表模式下可选择高亮显示的功能选项或确认输入

❹ **拨号键**
拨打或接听电话；在待机模式下可查看最近拨出、未接或已接的号码

❺ **语音信箱服务键**
在待机模式下可进入语音信箱（按住 ）

❻ **键盘锁键**
在待机模式下可锁住按键（按住）

❼ **软键**
执行显示屏底部所指示的功能

❽ **开关机/功能表退出键**
启动及关闭手机（按住）；结束通话；
在功能表模式下，可取消输入并返回待机模式

❾ **数字字母键**

❿ **静音模式键**
在待机模式下可启动或关闭静音模式（按住）

您的手机将在显示屏顶部显示下列状态指示标记：

图标	说明
	信号强度
	已连接至 GPRS 网络
	通话中
	正在连接至一个安全网页
	已和电脑连接
	通话转接功能已启动
	漫游中（处于一般服务范围以外）
	收到新讯息
	求助讯息功能已启动

图标	说明
	闹钟已启动
	蓝牙已启动
	FM 收音机已开启
	正常模式已启动
	存储卡已插入
	音乐播放中
	音乐暂停播放
	电池电量

安 SIM 卡和电池

1. 拆开电池盖，并插入 SIM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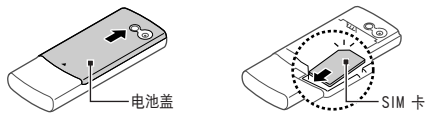

2. 放入电池，并装回电池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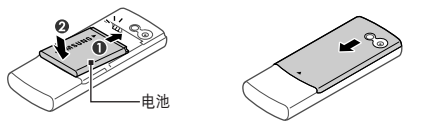

充电

1. 将所配备的旅行充电器插入。

2. 充电完成后，拔出旅行充电器。

> 未拔出充电器之前，请勿移除手机中的电池。 否则手机可能会损坏。

指引图标

	注意： 注意事项、使用提示或其它额外信息
→	**然后是：** 操作一个功能步骤时必须采用的选项或功能表顺序；例如： 按**<功能表>** → **讯息**（代表按**功能表**，然后是**讯息**）
[ ]	**方括号：** 手机的按键；例如：[☎]（代表开关机/功能表退出键）
< >	**角括号：** 代表在各屏幕上控制不同功能的软键；例如：**<确认>**（代表**确认**软键）

启动及关闭您的手机

1. 按住［☎］即可启动您的手机。
2. 当设定向导开启后，按照屏幕上的步骤根据个人喜好设定您的手机。
3. 再按住［☎］即可关闭手机。

拨打电话

1. 在待机模式下，输入区号和电话号码。
2. 按［⌐］以拨号。
3. 要结束通话时，请按[☎]。

接听电话

1. 当您接到来电时，请按［⌐］.
2. 要结束通话时，请按[☎]。

调节音量

调节铃声音量

1. 在待机模式下，按 **<功能表>** → **设定** → **手机模式**。
2. 滚动至您所使用的手机配置。
3. 按 **<选项>**→ **编辑** → **来电提示音量**。
4. 向左或向右滚动，以调节音量。
5. 按 **<储存>**。

调节通话时的语音音量

在通话过程中可按［▲/▼］以调节听筒音量。

改变铃声

1. 在待机模式下，按 **<功能表>** → **设定** → **手机模式**。
2. 滚动至您所使用的手机配置。
3. 按 **<选项>**→ **编辑** → **语音来电铃声**。
4. 选择一个铃声类别 → 其中一个铃声。
5. 按 **<储存>**。

拨打最近拨过的号码

1. 在待机模式下，按 ［⌐］。
2. 向左或向右滚动，以选择一种通话类型。
3. 向上或向下滚动，以选择一个号码或姓名。
4. 按[►II］以查看通话详情，或按 ［⌐］以拨号。

输入文本

改变文本输入模式

- 按住［*］可改变输入模式。
- 按［*］可改变大小写或转换至数字模式。
- 按住［#］可转换至符号模式。

T9 模式

1. 按适当的字母数字键以输入一个单词。
2. 当单词正确显示时，按［#］可插入空格。如果显示的不是正确的单词，按［0］以选择另一个单词。

ABC 模式

按适当的字母数字键，直到显示屏上出现所需的字符为止。

数字模式

按适当的字母数字键以输入一个数字。

符号模式

按适当的字母数字键以选择一个符号。

- 按导航键可移动光标。
- 按**<清除>**可依次删除字符。若要清除所有字符，可按住**<清除>**。
- 按［#］可在字符之间插入空格。
- 按［1］可输入标点符号。

添加新的联系人

1. 在待机模式下，输入一个电话号码并按 **<选项>**。
2. 选择**储存** → 一个内存位置（手机或 SIM 卡）→ **新**。
3. 选择一个号码类型（如有需要）。
4. 输入联系人信息。
5. 按 **<储存>** 或［►II］以将联系人加入内存。

发送及查看讯息

发送简讯

1. 在待机模式下，按 **<功能表>**→ **讯息**→ **创建新讯息** → **简讯**。
2. 输入讯息的文本。
3. 按 **<选项>** → **储存并发送**或**仅发送**。
4. 输入收件人号码。
5. 按 **<选项>** → **发送**以送出讯息。

查看简讯

1. 在待机模式下，按 **<功能表>** → **讯息**→ **我的讯息**→ **收件箱**。
2. 选择一条简讯。

启动手机追踪器

此功能可在手机被盗或他人试图通过另一张 SIM 卡使用您的手机时自动向您的家人或朋友发送预置的追踪讯息。此功能可能因为您的服务供应商所支持的某些功能而无法使用。

1. 在待机模式下，按**<功能表>** → **设定** → **保密设定** → **手机追踪器 2.0**。
2. 输入一个 4 至 8 位数的新密码，并按 **<确认>**。
3. 再次输入新密码，并按 **<确认>**。
4. 选择**设定**。
5. 为手机追踪器输入一个 8 位数的新密码，并按 **<确认>**。
6. 再次输入新密码，并按 **<确认>**。
7. 向左或向右滚动至开。
8. 向下滚动并按［►II］以开启收件人列表。
9. 按［►II］以开启您的联系人列表。
10. 滚动至一个联系人，并按［►II］。
11. 选择一个电话号码（如有需要）。
12. 选择联系人之后，按 **<选项>** → **选择**以回到收件人列表。
13. 按 **<选项>** → **确认**以保存收件人。
14. 向下滚动并输入发件人姓名。
15. 按 **<选项>** → **储存** → **<接受>**。

启动及发送求助讯息

发生紧急情况时，您可发送求助讯息给您的家人或朋友以请求援助。

启动求助讯息

1. 在待机模式下，按 **<功能表>** → **讯息**→ **求助讯息**→ **发送选项**。
2. 向左或向右滚动至**开**。
3. 向下滚动并按［►II］以开启收件人列表。
4. 按［►II］以开启您的联系人列表。
5. 滚动至一个联系人，并按［►II］。
6. 选择一个电话号码（如有需要）。
7. 选择联系人之后，按 **<选项>** → **选择**以回到收件人列表。
8. 按 **<选项>** → **储存**以保存收件人。
9. 向下滚动并设定重复发出求助讯息的次数。
10. 按 **<储存>**→ **<确认>**。

发送求助讯息

1. 在按键上锁后，按［▲/▼］键四次，可向预设的电话号码发送求助讯息。手机将会转换至求助模式，并发出预设的求助讯息。
2. 要退出求助模式时，请按［☎］。

设定及使用闹钟

设定一个新闹钟

1. 在待机模式下，按**<功能表>** → **闹钟** 。
2. 滚动至一个空的闹钟位置，然后按［►II］。
3. 设定闹钟详情。
4. 按 **<储存>**。

停止闹铃

当闹铃响起时，

- 按任何键可停止闹铃声且不重响。
- 按 **<确认>** 或［►II］可停止闹铃声，但稍后会重响；按 **<多睡一会>** 或任何键可停止重响的闹铃声。

取消闹钟

1. 在待机模式下，按**<功能表>** → **闹钟** 。
2. 滚动至您要取消的闹钟，并按［►II］。
3. 向下滚动（如有需要）。
4. 向左或向右滚动至**关**。
5. 按 **<储存>**。